

## 子計畫03：「精進輔導團組織能量及運作」--

### 臺東縣109年度學校環境教育人員(經歷)認證研習實施計畫

#### 一、依據

- (一)教育部109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。
- (二)臺東縣109年度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。

#### 二、目標

- (一)增進學校人員、家長與社會人士之環境教育知能，實踐環境保護及節能減碳。
- (二)促進學校人員、家長與社會人士參與環境教育，樂於分享在地環境教育經驗。
- (三)鼓勵學校人員、家長與社會人士善用在地資源，發展地區特色環境優質課程。

####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#### 四、執行單位：臺東縣政府教育處

#### 五、協辦單位：臺東縣東河鄉興隆國民小學

#### 六、辦理時間：109年8月3日(一)~5日(三)

#### 七、實施地點：臺東縣臺東市岩灣國民小學。

#### 八、實施對象

預計招收40人。臺東縣各級學校、高中職及大專校院之教育人員優先錄取，如有缺額則開放全國各級學校符合資格之教職員參加。

#### 九、實施內容

- (一)辦理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環境教育人員經歷認證研習(3日24小時)」一場，縣內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仍未取得人員認證者皆須派員參加，期能增進學校環境教育人員實務知能，提高學生學習之興趣及學校環境教學之成效，參加人數計120人次。
- (二)上述研習敦聘環境教育學者專家擔任講座，並得邀請績優學校人員分享執行實務及申辦經驗等；仍未取得經歷認證之國中小校長(含儲備校長)、主任應優先參加24小時環境教育認證研習及申辦認證說明會，有效提升校長、主任取得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證書之比例。
- (三)就全縣各級學校取得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證書之現況進行管制，同時聘請已取得認證證書人員(校長為主)3名擔任輔導委員，每位委員輔導3~5校，輔導協助辦理認證申辦事宜，以達成本縣訂定各級學校取得認證證書比例之年度目標(100%)。輔導成效良好之輔導委員依獎勵規定從優辦理敘獎。
- (四)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，參加人員請於109年7月26日前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站報名(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>)。

## 十、認證研習內容

- (一)必修課程：環境教育法規、環境教育、環境倫理、環境教育教材教法、環境教育課程設計、環境概論等，各2小時，合計12小時。
- (二)學校環境教育實務議題：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、環境教育推動要領與成效評估、環境教育體驗等，各2小時，合計6小時。
- (三)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議題：永續發展、環境變遷與防災、生態保育等，各2小時，合計6小時。

## 十一、認證研習時數

- (一)全程參與本研習者，由主辦單位核發研習時數及相關證明文件，以利申請認證證書。
- (二)完成本研習並取得核發之證明文件者，請自行備妥相關證明文件，送認證核發機關審核申請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」。
- (三)因應環境教育法及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辦理，須全程出席課程，方授予研習證明；如有缺課者，僅提供研習時數登錄。

## 十二、經費需求

- (一)經費來源：教育部109年度補助臺東縣政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之經費。
- (二)經費概算：詳如附表二、各子計畫經費表。

## 十二、預期效益

辦理中小學環境教育人員經歷認證研習(3日24小時)計1場次120人次，預計申辦及取得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證書之人數20人，全縣所屬學校環教人員均具有教育部環境教育人員認證(100%)，以增進學校環境教育人員實務知能，提高學生學習之興趣及學校環境教學之成效。

十三、本計畫圓滿完成後，辦理計畫相關人員依「臺東縣政府所屬教育專業人員獎懲標準」等相關規定從優敘獎。

十四、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並得依實際執行狀況補充修正之。

附件1

臺東縣109年度學校環境教育人員(經歷)認證研習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內容	主講人	備註
8月 3日 週一	08：40～08：50	報到		
	09：00～10：30	<b>環境概論</b> (必修課程)	傅志男老師	地球公民基金會
	10：40～12：10	<b>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</b> (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)	傅志男老師	地球公民基金會
	12：20～13：20	午餐、休息		
	13：30～15：00	<b>環境教育教材教法</b> (必修課程)	謝世達校長	嘉義縣大南國小
	15：10～16：40	<b>環境教育課程設計</b> (必修課程)	謝世達校長	嘉義縣大南國小
8月 4日 週二	08：40～08：50	報到		
	09：00～10：30	<b>資源整合及伙伴關係建立</b> (學校環境教育實務)	干仁賢校長	花蓮縣中原國小
	10：40～12：10	<b>資源使用與循環型社會</b> (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)	干仁賢校長	花蓮縣中原國小
	12：20～13：20	午餐、休息		
	13：30～15：00	<b>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</b> (學校環境教育實務)	林克銘校長	臺東縣興隆國小
	15：10～16：40	<b>環境教育推動要領與成效評估</b> (學校環境教育實務)	林克銘校長	臺東縣興隆國小
8月 5日 週三	08：40～08：50	報到		
	09：00～10：30	<b>環境教育</b> (必修課程)	莊孟憲老師	蛙趣自然生態顧問有限公司
	10：40～12：10	<b>環境教育法規</b> (必修課程)	莊孟憲老師	蛙趣自然生態顧問有限公司
	12：20～13：20	午餐、休息		
	13：30～15：00	<b>環境變遷與防災</b> (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)	陳星皓教授	國立臺東專科學校
	15：10～16：40	<b>環境倫理與永續校園</b> (必修課程)	陳星皓教授	國立臺東專科學校

臺東縣109年度學校環境教育人員(經歷)認證研習課程內容綱要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時數	教學目標
必修課程	環境教育	2	1. 認識環境教育起源與理念。 2. 瞭解環境教育原理、目標與內涵。 3. 認識環境教育國際重要發展趨勢。 4. 認識我國環境教育現況。
	環境教育法規	2	1. 認識環境教育法的起源和立法精神。 2. 瞭解環境教育法規的特性和內涵。 3. 認識環境教育相關法規的規範
	環境教育課程設計	2	1. 認識環境教育課程規劃的理論基礎。 2. 瞭解學校環境教育計畫的實務準則。 3. 瞭解環境教育課程設計、執行、實施及評量之概念與方法。
	環境教育教材教法	2	1. 認識環境教育課程規劃的理論基礎。 2. 瞭解環境教育課程設計、執行、實施及評量之概念與方法。 3. 瞭解環境教育教學法，熟悉教學法之實施原則、步驟及技巧。
	環境概論	2	1. 認識自然資產與永續社會的議題。 2. 透過環境問題檢討與分析、認識國家環保政策與環境指標。 3. 瞭解環境風險評估與環境品質管理
	環境倫理	2	1. 認識環境倫理的基本概念與學說。 2. 瞭解社會環境價值觀的演變以及價值澄清方法。 3. 瞭解環境倫理與環境友善行為之關聯，進而於日常生活實踐。 4. 從環境倫理的角度思辨社會成長與永續的衝突與決策。
學校環境教育實務	環境教育計畫撰寫與執行	2	1. 認識環境教育計畫的元素、結構、特性和意義，瞭解計畫撰寫的基本原則。 2. 透過實際案例分享，探討可發展的需求面向，並適切融入環境教育的操作原理與方法。 3. 瞭解計畫撰寫與執行之間的優勢與阻礙。
	環境教育推動要領與成效評估	2	1. 瞭解環境教育推動的目標及意義。 2. 從案例分享中吸取學校環境教育推動之實務經驗。 3. 瞭解學習成效評估之概念與操作方法。 4. 瞭解活動或方案的輸入、過程與輸出要素，並檢討改善措施。
	資源整合及伙伴關係建立	2	1. 建立學校環境教育資源盤點之知能。 2. 確認學校及關聯團體各自所擁有的環境教育資源，並瞭解聯結之互惠關係。 3. 學習建立環境教育伙伴關係，並增進組織溝通與協調能力。
環境變遷	環境變遷與防災	2	1. 瞭解環境變遷議題與成因，思考人類在其中扮演的角色。 2. 瞭解災害概念，並培養對災害的警覺意識。 3. 瞭解國內對環境變遷與防災的策略，以及相關的教育資源。

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時數	教學目標
與永續發展	節能減碳與能源管理	2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認識再生與非再生能源的種類，以及各種不同能源的產生與特性。</li> <li>2. 瞭解校園中如何進行能源使用之正確知識，以及碳排放的盤點與管理。</li> <li>3. 以綠色校園概念建構校園，並確立學校能資源節約效標，落實生活節能減碳教育。</li> </ol>
	資源使用與循環型社會	2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瞭解生態系中資源循環利用的原理與概念。</li> <li>2. 認識循環型社會的定義和演進，透過他山之石的案例分享，思考國內對循環型社會的推動及策略。</li> <li>3. 瞭解個人或群體的環境行動方案(如綠色設計、綠色生產、綠色消費等)，並思考如何將作法融入環境教育教學中。</li> </ol>

# 臺東縣政府

## 研習證明書（稿）

府教體字第 10901\*\*\*\*\*號

○○○ 君 R12049\*\*\*\*

於民國 109 年 8 月 3、4、5 日三天，參加本縣 109 年度學校環境教育人員（經歷）認證研習，研習期滿核予 24 小時研習時數，並符合「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」第 5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教育部「學校人員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之研習時數認定原則」研習時數之規定。

依據文號：教育部 109 年\*月\*日臺教資(六)字第 10900\*\*\*\*\*號函

特此證明

（縣長饒○○簽字章）

（臺東縣政府機關印信）

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8 月 5 日